附件3

|  |  |  |  |
| --- | --- | --- | --- |
| 石楼县大面积停电事件现场指挥部  工作组设置及主要职责 | | | |
| 工作组 | 单位 | | 主要职责 |
| 综  合  协  调  组 | 牵头  单位 | 县应急局 | 收集、汇总、报送大面积停电事件动态信息，承办文秘、会务工作，协调、服务、督办各组工作落实，完成现场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
| 成员  单位 | 县应急局、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地电石楼分公司、县政府相关部门、单位。 |
| 电  力  恢  复  组 | 牵头  单位 | 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 组织开展技术研判和事态分析；组织电力抢修恢复工作，尽快恢复受影响区域供电工作；做好重要电力用户、重点区域的临时供电保障；负责组织跨区域的电力应急抢修恢复协调工作。 |
| 成员  单位 | 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县公安局、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县公路段、县应急局、县气象局、地电石楼分公司、县政府相关部门、单位。 |
| 专  家  技  术  组 | 牵头  单位 | 地电石楼分公司 | 组织相关专家对大面积停电事件进行分析、研判，为事件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持；参与制定供电恢复方案。 |
| 成员  单位 | 根据大面积停电事件情况确定。 |
| 社  会  稳  定  组 | 牵头  单位 | 县公安局 | 加强受影响地区社会治安管理，严厉打击借机传播谣言制造社会恐慌，以及趁机盗窃、抢劫、哄抢等违法犯罪行为；督导受影响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实施自保电应急启动和临时应急措施，保障医疗卫生服务有序正常，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加强对重要生活必需品等商品的市场监管和调控，打击囤积居奇行为；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单位的警戒；做好受影响人员与涉事单位、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
| 成员  单位 | 县公安局、县卫健局、县政府相关部门、单位。 |
| 宣  传  报  道  组 | 牵头  单位 | 县委宣传部 | 根据县指挥部发布的权威信息，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做好交城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的新闻报道；负责舆论引导工作。 |
| 成员  单位 | 县委宣传部、县文旅局，县政府相关部门、单位。 |
| 应  急  保  障  组 | 牵头  单位 | 县应急局 | 组织做好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及生产生活物资的紧急生产、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工作；及时组织调运重要生活必需品，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和市场供应；维护供水、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设施正常运行；维护铁路、道路、水路、民航等基本交通运行。 |
| 成员  单位 | 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县财政局、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县交通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县公路段、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县卫健局、县应急局、县文旅局、地电石楼分公司、县政府相关部门、单位。 |
| 善  后  工  作  组 | 牵头  单位 | 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 做好秩序恢复和恢复重建工作；组织事件调查，总结分析停电原因和应吸取的教训，提出改进措施；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处理其他有关善后事宜。 |
| 成员  单位 | 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县应急局、地电石楼分公司、县政府相关部门、单位。 |

注：各组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确定由指挥部指挥长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